

107年上半年電價費率審議會核定之每度平均電價計算表

單位：億元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項目	金額	
A1	外部購電支出	1,253.77	B	輔助服務費用	102.18	C	稅捐及規費	1.75	
	外部購電費用	1,291.48		傳輸損失費用	174.54		折舊	0.003	
	-提供輔助服務收入	-		調度服務費用(含利潤)	3.58		利息	0.006	
	-提供傳輸損失收入	- 37.71		轉供電能費用(含利潤)	993.60		用人費用	32.67	
A2	內部購電支出	3,504.30		B小計	1,273.90		維護費用	1.06	
	1.自發電成本	3,413.72					其他營業費用	75.05	
	燃料成本	2,766.57					其他電業經營相關費用	-	
	稅捐及規費	66.60					-其他營業收入	- 0.0002	
	折舊	310.87					C小計	110.54	
	利息	141.36							
	用人費用	157.95					D	公用售電業合理利潤	14.38
	維護費用	136.64							
	其他營業費用	142.33							
	其他電業經營相關費用	0.61							
	-提供輔助服務收入	- 102.18							
	-提供傳輸損失收入	- 136.83							
	-其他營業收入	- 70.20							
	2.發電業合理利潤	90.58							
A小計	4,758.08								

合計(A+B+C+D)	6,156.89
本次電價費率調整數(E)	- 5.62
售電度數(F)	2,189.28
每度平均電價(A+B+C+D+E)/F	2.8097
調幅	10.24%

註：1.本表係107年3月16日電價費率審議會討論後重新計算核定之公用售電業平均電價費率及應有調幅，另依主管機關106年11月公告之公用售電業電價費率計算公式，原則每次調幅不超過3%，爰經審議會決議，107年上半年檢討後之公用售電業平均電價費率為2.6253元/度，電價調幅為+3%。

2.細項不等於合計係因四捨五入之故，不調整尾差。